**2020年吉林省省直机关**

**公开遴选公务员诚信承诺书**

各位考生：

**一、为了方便您报考，保证您顺利参加笔试，请认真阅读以下事项：**

1.本网站报名受理系统的所有权和运作权归吉林省公务员录用考试中心所有，考生必须完全同意全部服务条款，才可以进行其它操作。

2.不得以他人身份和他人的照片进行报名，否则由此造成的纠纷，由报考人员承担全部责任。

3.请务必仔细阅读招考公告、报名确认须知等内容，真实准确填写的个人信息资料。**报考人员提供虚假报考申请材料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考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将按照公务员录用考试违纪违规的有关规定处理**。

4.由于个人原因无法参加笔试、面试或影响转任等情况，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本网站及吉林省公务员录用考试中心不承担相应责任。

5.报名信息（照片）提交成功后，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考试费用，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考试报名（如由于职位选择错误而造成所缴纳考务费有误或缴费一旦成功，报名费将不被退回）。
 6.要按规定时间自行完成《准考证》的打印，逾期责任自负。

7.《刑法修正案（九）》已将包括公务员录用考试在内的国家考试作弊行为列入刑事犯罪，新修订的《公务员考试录用违纪违规行为处理办法》也加大了对考试作弊的惩处力度。

8.承诺“本人已经周知考场注意事项、公务员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办法及操作规范；笔试或面试当天，保证遵守考场规则；若有违反，愿按相关规定接受处理”。

**二、为保障考试安全与秩序，维护考试的公平公正，考试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组织、实施考试过程中，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 1.根据保守考试秘密的需要，对有关人员的相应行为可作必要限制。

2.封闭相关考试场所，制止无关人员进入。

3.查验考生的身份证等证件材料，检查考生携带物品，使用安全监测设备或者以适当方式，对考生实行检查。

4.暂扣考生违反规定携带的用于或者可能用于作弊的设备、工具、材料等物品。

5.在考试场所内设置视频监控、无线电探测等电子设备，在一定范围内，对无线通讯进行干扰或屏蔽。

6.制止和处理考生违反考试纪律、考场规则的行为，必要时可终止考生继续参加考试。

7.对故意干扰、破坏考试的人员，移交公安、司法等部门处理。

您点击[同意]按钮，表明您已仔细阅读过上述内容并完全同意《2020年吉林省省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诚信承诺书》。

吉林省公务员录用考试中心